

柞水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柞水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 2022 年上半年全县政务公开暨 县政府网站信息报送采编情况的通报

各镇人民政府，乾佑街道办事处，县政府各工作部门、事业机构：

2022 年上半年，全县上下严格按照政务公开工作要求，深入推进政务公开工作，及时公开政务动态，回应社会关切，畅通参政议政渠道，为服务县域社会经济发展营造了浓厚氛围。按照整体工作安排，现将上半年全县政务公开暨县政府网站信息报送采编情况通报如下：

一、工作开展情况

2022 年上半年，县政府网站共编发政务公开信息 124 篇、政务动态类信息 203 篇、政策解读类信息 2 篇，其中镇办政务公开信息 18 篇、政务动态信息 64 篇，部门单位政务公开信息 106 篇、政务动态信息 139 篇。整体呈现以下几个特点：

（一）动态信息数量高于公开信息。从汇总情况看，政务动态信息共有 203 篇，其中红岩寺镇 50 篇、下梁镇 7 篇，县应急局 30 篇、环境局 21 篇、司法局 11 篇、资源局 11 篇、税务局

11 篇。政务公开信息 124 篇，其中县财政局 18 篇、发改局 15 篇。

(二) 信息质量大幅提升。从编发的县政府网站各类信息来看，各镇办、各部门单位都能按照信息发布“三审三校”机制把关信息质量，从源头上消除了涉敏词语、错别字词、逻辑混乱、思路不清等方面问题。

(三) 制度规范已经建立。镇办和部门单位已经建立起“信息公开审查制度”“信息依申请公开制度”“信息公开责任追究制度”等公开制度，大部分单位能落实信息发布“三审三校”制度，加大线上线下信息公开专栏建设，着力推进重点领域信息公开，提高政务公开时效性，有力推进了政务公开工作规范化开展。

(四) 公开意识显著增强。从投稿情况看，经常投稿的镇办和部门单位撰稿人员，能及时将本单位中心工作动态提炼整理投送至县政府网站予以发布，及时展现了工作成效和亮点情况。能按时按规定进行政务公开，保障了群众的知情权，为促进镇办和部门单位工作赢得了群众理解支持。

二、存在的问题

对标政府系统政务公开和县政府网站“三审三校”信息发布机制工作要求和检查反馈情况看，全县政务公开暨县政府网站政务公开工作主要存在以下五个方面问题：

一是公开机构运转不畅。部分单位政务公开机构不健全、制度不完善，不同程度存在无人抓、无人管、无人干的问题。

二是“三审三校”机制流于形式。部分单位政务公开暨县政

府网站信息发布“三审三校”机制落不实，审签把关流于形式，审过问题依然在，有的甚至不走“三审三校”程序，致使报送信息无法采编发布。

三是公开制度执行有差距。部分单位不按照制度规定进行公开，不按规定标注政务公开属性，等到上级主管单位业务检查考核时，冒着违规风险“降标准”“搞突击”“补欠账”公开，致使政务公开工作陷于被动局面。各镇办各部门单位政务公开目录编制不够精准，有待完善。

四是信息数量不均衡。从汇总情况来看，9个镇办1-6月完成20篇以上政务动态信息的只有红岩寺镇、有4个镇办0篇。56个部门单位1-6月完成10篇以上政务动态信息的有县应急局、司法局、资源局、税务局，有25个部门单位政务动态信息为0；刊发政务公开信息5篇以上的有县发改局、财政局、经办中心，刊发政策解读信息1篇以上的有县财政局、经办中心，16个部门、事业单位政务公开信息为0。

五是信息质量有待提高。从日常工作情况看，部分单位对政务公开政策要求学习不及时、不深入、不系统，存在不会干、干不好等方面的问题。部分单位干部热情很高，多次撰稿后仍然存在思路不清、逻辑混乱、主题不突出，甚至还有错别字等问题，无法采用，需加强培训予以解决。

三、工作要求

省、市对政府系统政务公开暨县政府网站信息发布“三审三校”工作越来越重视，要求越来越严，管理越来越规范。各镇办

和各部门单位要严格执行政策规定，认真抓好政务公开工作。

（一）加强组织领导。各镇办和各部门单位要高度重视政府系统政务公开暨县政府网站信息发布“三审三校”工作，及时调整工作机构和业务工作人员，压实责任，为工作开展提供组织保障。各单位主要负责同志要认真履职政务公开责任，亲自安排，亲自推进，确保政务公开工作深入推进。

（二）严格执行“三审三校”机制。签字代表责任，签完质量要得到保障。各镇办、部门单位要严格执行信息发布“三审三校”机制，严格按照规定层级履行好职责，严把政治观、文字关，确保信息发布及时准确无问题。

（三）按时进行公开。各镇办、部门单位要严格按照政务公开要求标注公开属性（①此件公开发布②此件不予公开③此件依申请公开），对公开发布类政务公开信息要做到即印即公开，3个工作日内发布政策解读信息（①图表式解读②语音视频③幻灯片式等），确保政务公开要求规范执行。严禁“搞突击”“补欠账”“降标准”现象。各镇办、部门单位要进一步完善《全县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编制工作，明确公开内容、公开方式、公开时限、责任主体等，确保科学精准指导本单位的政务公开工作，推动政务公开制度化、标准化、信息化发展。

（四）强化业务培训。各镇办、部门单位要通过邀请本单位能力强的撰稿人或县电子政务中心干部，举行专题讲座、组织集中培训学习等方式，加大本单位干部业务能力培训工作，持续提升撰稿能力水平，着力形成比学赶超的浓厚氛围，为增强文字功

底、推进工作，储备一批骨干力量，保障本单位政务公开暨县政府网站信息报送工作高效运转。

（五）加强考核奖惩。《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实施细则》（国办发〔2016〕80号）明确规定，将政务公开工作纳入到年度绩效考核体系，年度考核总分值占比不低于4%，县上将对应开展各镇办各部门单位的考核工作。对政务公开工作表现突出的单位，年度考核中予以加分；相反扣除相应的年度考核分值。以鲜明的工作导向，推进此项工作深入开展。

- 附件：1. 2022年上半年镇办政务公开暨县政府网络信息报送采编情况统计表
2. 2022年上半年部门（事业机构）政务公开暨县政府网站信息报送采编情况统计表

柞水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年7月8日



（此件公开发布）

附件1

2022年上半年镇办政务公开暨县政府网站信息报送采编情况统计表

序号	投稿单位	政务公开类信息（篇）	政策解读信息（篇）	政务动态信息（篇）
1	营盘镇	2	0	0
2	乾佑街办	2	0	0
3	下梁镇	2	0	7
4	小岭镇	2	0	2
5	凤凰镇	2	0	0
6	杏坪镇	2	0	0
7	红岩寺镇	2	0	50
8	瓦房口镇	2	0	2
9	曹坪镇	2	0	3
10	合计	18	0	64

附件2

2022年上半年部门(事业机构)政务公开信息报送采集编情况统计表

投稿单位	政务公开信息	政策解读信	政务动态信息	投稿单位	政务公开信息	政策解读信息	政务动态信
发改局	15	0	7	牛背梁管委会	2	0	0
科教局	1	0	1	溶洞管理处	2	0	1
经贸局	1	0	6	凤凰古镇管委会	2	0	1
公安局	2	0	2	机关事务局	2	0	0
民政局	2	0	8	两路办	2	0	4
司法局	1	0	11	信访局	2	0	5
财政局	18	1	3	移民办	1	0	1
人社局	4	0	3	科技局	1	0	3
资源局	2	0	11	环境局	1	0	1
住建局	3	0	0	税务局	1	0	11
交通局	2	0	0	经办中心	5	1	0
水利局	2	0	1	烟草局	0	0	0
农业农村局	2	0	4	气象局	0	0	1
文旅局	1	0	0	公路段	1	0	4
卫健局	1	0	1	邮政局	0	0	0
退役军人事务局	1	0	2	农 行	0	0	0
应急局	2	0	21	农发行	0	0	0
审计局	2	0	0	农商行	0	0	1
市监局	2	0	6	供电公司	0	0	0
林业局	3	0	0	电信公司	0	0	0
统计局	3	0	0	移动公司	0	0	0
审批局	2	0	6	联通公司	0	0	0
医保局	2	0	7	财险公司	0	0	0
乡村振兴局	2	0	1	寿险公司	0	0	0
招商服务中心	2	0	3	中华保险	0	0	0
供销社	2	0	2	新华书店	0	0	0
城管局	2	0	0	广电网络公司	0	0	0
县域工业集中管委会	2	0	0	盐务局	0	0	0
				合计	106	2	139